**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體育室**

**105學年度活動企劃書**

**水上運動會**

**游泳社**

社長 余仁美

1. **活動目的**

106年游泳社舉辦全校師生游泳競賽，希望藉由團隊運動比賽培養校內良好運動風範，提倡全民運動的目的。選擇課餘空檔舉辦水上運動比賽，進而聯絡同儕、師生之間的感情，並造就智慧與體格並重之大專青年，達到強健身心及運動素養之成長。同時與各系所學生維持良好互動，互相交流學習成長，建立北藝優良傳統，達到薪火相傳之目的。

1. 主辦單位：體育室
2. 協辦單位：游泳社

**二、活動內容**

**【水上運動會】**

1. 日期：106年4月17日
2. 下午6時至9時30分
3.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游泳池
4. 參與人員

本校教職員工生皆可參加。

1. 報名方式
2. **團體賽：**學生以各學院為單位、教職員以所屬服務單位報名，隊數不限。以「院」為單位，各競賽項目各院最多派出兩隊參賽。
3. **個人賽：**自由報名。
4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6年4月12日(週三)下午17:00止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5. 報名地點：報名表請繳至體育室(游泳館二樓 趙芳梅 助教)。

 mail:may0910@ccnia.tnua.edu.tw

 電話:02-2896-1000轉3663

1. 活動辦法: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個人賽** | **團體賽** |
| 自由式50公尺 | 500公尺大隊接力 |
| 仰式50公尺 | 帶球渡河 |
| 蛙式50公尺 | 200公尺接力 |
| 蝶式50公尺 |

1. 【500公尺大隊接力】團體賽
2. 時間：106年4月17日下午6時至7時
3. 參賽選手請於比賽前30分鐘著裝完畢並置檢錄台檢錄
4. 競賽辦法：
5. 各隊派出10位代表，男生、女生各五人，每人游50公尺完成接力，禁止跳水、參賽選手皆由水中出發，不限任何游泳方式(但禁止走路)，到達對岸單手觸壁始完成。
6. 全體10人到達終點，採計時決賽決定名次。
7. 前三名頒發獎盃與獎品(飲料一箱)。
8. 【帶球渡河】團體賽
9. 時間：下午7時至7時30分
10. 參賽選手請於比賽前30分鐘著裝完畢並置檢錄台檢錄
11. 競賽辦法：
12. 各隊派4位代表。
13. 不限泳姿、不得傳球的前提下，將球攜至對岸，單手觸壁始完成。
14. 全體4人到達終點，採計時決賽決定名次。
15. 前三名頒發獎盃與獎品(飲料一箱)。
16. 【200公尺接力】團體賽
17. 時間：下午7時30分至8時
18. 參賽選手請於比賽前30分鐘著裝完畢並置檢錄台檢錄
19. 競賽辦法：
20. 各隊派出4位代表，每人游50公尺完成接力，禁止跳水、參賽選手皆由水中出發，不限任何游泳方式(但禁止走路)，到達對岸單手觸壁始完成。
21. 全體4人到達終點，採計時決賽決定名次。
22. 前三名頒發獎盃與獎品(飲料一箱)。
23. 【50公尺自由式、蛙式、仰式、蝶式】個人賽
24. 時間：下午8時至9時
25. 參賽選手請於比賽前30分鐘著裝完畢並置檢錄台檢錄
26. 競賽辦法：
27. 按照自由式、蛙式、仰式、蝶式順序、分別競賽，採計時決賽決定名次。
28. 到達對岸時，**蛙式**必須雙手觸壁、違者以失格論定。
29. 各式前三名頒發獎盃乙座。

四、預計成效

* 1. 希望藉由活動準備期，透過游泳社與學生活動中心進行合作 期望能互相學習賽會承辦方式、與各項籌備事宜。
	2. 希望藉由活動舉辦期，游泳社進行交流與討論，並將意見彙集與統整，以期在活動中順利進行。
	3. 希望藉由活動完成後，游泳社將進行檢討與提議，做為往後如有合作機會、活動辦理更流暢，達到舉辦游泳比賽交流之目的。
	4. 提升校園運動氛圍、推展校內游泳風氣，藉由全校性體育活動辦理，達到學院間交流之目的。

五、器材借用

大聲公x2、音響x1、桌子x3、白板x1、白板筆x1,DJx1

高爾夫球x200、排球x4、哨子x4、籃子x8、

救生員x3、主持人x1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1. 請務必著游泳衣、帽、蛙鏡參加比賽。競賽前請自行熱身。
2. 請於賽前30分鐘著裝完畢至檢錄處進行檢錄，遲到逾5分鐘者以棄權論。
3. 參賽選手(學生)請攜帶學生證備查。
4. 若發生棄權、或違反運動道德精神者，得依本校校規辦理。
5. 凡比賽發生非規則或本規程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則由裁判長決定之，其裁決為終決，不得異議。
6. 現場佈置將由游泳社以及學生活動中心成員負責協助。
7. 以上內容將隨會議討論有所修訂，游泳社有修改之權力。

**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『105學年度水上運動會』報名表**

單位/班級/隊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以院為單位、必填)

聯 絡 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­­­­­­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主要聯絡人、必填)

聯 絡 人 電 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必填)

E-mail:\_\_\_\_\_\_\_\_\_\_\_@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(必填）

**個人賽50公尺：項目**自由式、蛙式、仰式、蝶式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
| 班 級 | 姓 名 | 性 別 | 學 號 | 參加項目 | 備註 |
| 　 |  |  | 　 |  □自由式 □蛙式  □仰式 □蝶式　 | 　 |
| 　 |  |  | 　 | 　□自由式 □蛙式  □仰式 □蝶式 | 　 |
| 　 |  |  | 　 | 　□自由式 □蛙式  □仰式 □蝶式 | 　 |
| 　 |  |  | 　 | 　□自由式 □蛙式  □仰式 □蝶式 | 　 |
| 　 |  |  | 　 | 　□自由式 □蛙式  □仰式 □蝶式 | 　 |
|  |  |  |  |  □自由式 □蛙式  □仰式 □蝶式 |  |

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

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聲明

本校為辦理體育競賽活動相關業務之蒐集目的，需要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：姓名、聯絡電話、系別。該個人資料檔案將以合於上述特定目的向業務相關之當事人、第三人或機關為合理之利用行為，利用及保存期限為3年，地區限於臺灣。

您可以依據個資法第3條，行使以下權利：包含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或刪除。

若欲行使上述權利，請洽：02-28961000#3663趙芳梅助教

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，若不願意提供則無法提供您辦理體育競賽相關業務。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『105學年度水上運動會』報名表

單位/班級/隊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以院為單位、必填)

聯 絡 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主要聯絡人、必填)

聯 絡 人 電 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必填)

E-mail:\_\_\_\_\_\_\_\_\_\_\_@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必填）

團體賽 (請勾選)

 □500公尺大隊接力 □帶球渡河 □200公尺接力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 級 | 性 別 | 姓 名 | 學 號 | 備註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

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義務聲明

本校為辦理體育競賽活動相關業務之蒐集目的，需要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：姓名、聯絡電話、系別。該個人資料檔案將以合於上述特定目的向業務相關之當事人、第三人或機關為合理之利用行為，利用及保存期限為3年，地區限於臺灣。

您可以依據個資法第3條，行使以下權利：包含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或刪除。

若欲行使上述權利，請洽：02-28961000#3663趙芳梅助教

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，若不願意提供則無法提供您辦理體育競賽相關業務。